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人权益须知

尊敬的基金投资人：

基金投资在获取收益的同时存在投资风险。为了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以下内容：

一、基金的基本知识

（一）什么是基金

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基金）是指通过发售基金份额，将众多投资者的资金集中起来，形成独立财产，由基金托管人托管，基金管理人管理，以投资组合的方法进行证券投资的一种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集合投资方式。

（二）基金与股票、债券、储蓄存款等其它金融工具的区别

	基金	股票	债券	银行储蓄存款
反映的经济关系不同	信托关系，是一种受益凭证，投资者购买基金份额后成为基金受益人，基金管理人只是替投资者管理资金，并不承担投资损失风险	所有权关系，是一种所有权凭证，投资者购买后成为公司股东	债权债务关系，是一种债权凭证，投资者购买后成为该公司债权人	表现为银行的负债，是一种信用凭证，银行对存款者负有法定的保本付息责任
所筹资金的投向不同	间接投资工具，主要投向股票、债券等有价证券	直接投资工具，主要投向实业领域	直接投资工具，主要投向实业领域	间接投资工具，银行负责资金用途和投向
投资收益与风险大小不同	投资于众多有价证券，能有效分散风险，风险相对适中，收益相对稳健	价格波动性大，高风险、高收益	价格波动较股票小，低风险、低收益	银行存款利率相对固定，损失本金的可能性很小，投资比较安全
收益来源	利息收入、股利收入、资本利得	股利收入、资本利得	利息收入、资本利得	利息收入

投资渠道	基金管理公司及银行、证券公司等代销机构	证券公司	债券发行机构、证券公司及银行等代销机构	银行、信用社
------	---------------------	------	---------------------	--------

（三）基金的分类

1、依据运作方式的不同，可分为封闭式基金与开放式基金。

封闭式基金是指基金份额在基金合同期限内固定不变，基金份额可以在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场所交易，但基金份额持有人不得申请赎回的一种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是指基金份额不固定，基金份额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时间和场所进行申购和赎回的一种基金运作方式。

2、依据投资对象的不同，可分为股票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混合基金。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对基金类别的分类标准，80%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股票的为股票基金；80%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债券的为债券基金；仅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的为货币市场基金；投资于股票、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但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比例不符合股票基金、债券基金规定的为混合基金。

这些基金类别按收益和风险由高到低的排列顺序为：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即股票基金的风险和收益最高，货币市场基金的风险和收益最低。

3、特殊类型基金

（1）系列基金。又被称为伞型基金，是指多个基金共用一个基金合同，子基金独立运作，子基金之间可以进行相互转换的一种基金结构形式。

（2）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ETF)与 ETF 联接基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通常又被称为交易所交易基金(Exchange Traded Funds, 简称“ETF”),是一种在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可变的一种开放式基金。它结合了开放式基金和封闭式基金的运作特点，其份额可以在二级市场买卖，也可以申购、赎回。但是，由于它的申购是用一篮子成份券换取基金份额，赎回也是换回一篮子成份券而非现金。为方便未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就诞生了“ETF联接基金”，这种基金将90%以上的资产投资于目标ETF，采用开放式运作方式并在场外申购或赎回。

（3）上市开放式基金(Listed Open-ended Funds, 简称“LOF”)是一种既可以在场外市场进行基金份额申购赎回，又可以在交易所（场内市场）进行基金份额交易、申购或赎回的开放式基金。

（4）QDII基金。QDII是Qualified Domestic Institutional Investors的首字母缩写。它是指在一国境内设立，经该国有关部门批准从事境外证券市场的股票、债券等有价证券投资的基金。它为国内投资者参与国际市场投资提供了便利。

（5）分级基金。是指通过事先约定基金的风险收益分配，将基础份额分为预期风险收益不同的子份额，并可将其中部分或全部份额上市交易的结构化证券投资基金。

（四）基金评级

基金评级是依据一定标准对基金产品进行分析从而做出优劣评价。投资人在投

资基金时，可以适当参考基金评级结果，但切不可把基金评级作为选择基金的唯一依据。此外，基金评级是对基金管理人过往的业绩表现做出评价，并不代表基金未来长期业绩的表现。

我公司将根据销售适用性原则，对基金产品进行风险评价。

（五）基金费用

基金费用一般包括两大类：一类是在基金销售过程中发生的由基金投资人自己承担的费用，主要包括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和基金转换费。这些费用一般直接在投资人认购、申购、赎回或转换时收取。其中申购费可在投资人购买基金时收取，即前端申购费；也可在投资人卖出基金时收取，即后端申购费，其费率一般按持有期限递减。另一类是在基金管理过程中发生的费用，主要包括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信息披露费等，这些费用由基金资产承担。对于不收取申购、赎回费的货币市场基金和部分债券基金，还可按相关规定从基金资产中计提一定的销售服务费，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和对基金持有人的服务。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的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享有下列权利：

- （一）分享基金财产收益；
- （二）参与分配清算后的剩余基金财产；
- （三）依法转让或者申请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
- （四）按照规定要求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或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
- （六）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服务机构损害其合法权益的行为依法提起诉讼；
- （七）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权查阅或者复制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资料；非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涉及自身利益的情况，有权查阅基金的财务会计账簿等财务资料。

三、服务内容和收费方式

光大保德信客户服务中心为投资人免费提供的服务项目包括：

（一）基金销售业务

包括基金（资金）账户开户、基金申（认）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修改基金分红方式等。我公司根据每只基金的发行公告及我公司发布的其它相关公告收取相应的申（认）购费、赎回费和转换费。

（二）电话咨询服务

我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202-888 为投资人提供自助语音查询和人工服务咨询。（三）投诉处理服务

我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提供客服热线人工投诉、语音留言投诉、在线客服投诉、信件和电子邮件投诉等多种投诉渠道。客户服务中心负责跟踪投诉处理的全过程，并将处理结果答复客户。

（四）基金知识普及和风险

我公司官网服务中心板块设有投资者教育栏目，分为反洗钱、基金风险分类、基金投资百问百答以及案列展示四个主题，以法规条例、文字描述、视频以及图片等多种方式，对投资人进行基金知识普及和风险教育。

（五）信息定制

投资人可以通过官网直销交易平台、客服热线、在线客服以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定制短信和邮件服务，包括交易确认、基金净值提示、分红提示、账户余额提示、交易对账单等。

（六）基金网上交易和查询服务

投资人可以通过我司官网的网上交易平台进行基金开户、认购、申购、赎回和基金转换等业务，也可以随时上网查询基金账户详情及交易记录。

（七）对基金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进行调查和评价。

投资人开通我司网上交易，系统默认的风险等级为保守型，如投资人需修改风险等级，可登录网上交易重新进行风险问卷评测。

四、个人信息收集及保护

（一）个人信息收集

为了向投资人提供本服务并提升服务质量，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为了履行反洗钱、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等法律法规规定或监管要求的义务，投资人理解并同意我公司可以向投资人或向合法留存投资人的信息的服务提供方（如：合作银行、征信机构、信用服务机构、风险管理服务机构）收集、留存和使用投资人的个人信息，并同意我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要求或反洗钱工作需要，向基金托管人、销售机构、相关部门或机构提供投资人以下信息。

（1）自然人的姓名、有效证件、住址、职业、年龄、联系方式，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注册地址、办公地址、性质、资质及经营范围等基本信息；

（2）收入来源和数额、资产、债务等财务状况；

（3）投资相关的学习、工作经历及投资经验；

（4）投资期限、品种、期望收益等投资目标；

（5）风险偏好及可承受的损失；

（6）诚信记录、履约情况及信用相关信息；

（7）实际控制投资者的自然人和交易的实际受益人；

（8）法律法规、自律规则规定的投资者准入要求相关信息。

（二）个人信息使用

因收集投资人的信息是出于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或监管要求及/或向投资人提供服务并提升服务质量的目，为了实现前述目的，投资人理解并同意我公司可能将投资人的信息用于下列用途：

（1）向您提供本服务，并维护、改进本服务；

（2）核验信息的准确性，并与第三方进行验证；

（3）为提升您的服务体验及改进服务质量，或为防范风险，或者为您推荐更优质或更适合的服务，对您的信息等进行综合统计、分析或加工等处理；

（4）预防或禁止非法的活动；

（5）法律法规要求及《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用户个人信息保护政策》所约定的其他情况。

（三）个人信息共享

投资人理解并同意，发生下列情形时我公司可以向第三方共享您的信息：

（1）若第三方根据其与您约定可以获取您提供给或留存在我公司的信息，我公司将依据您同意的范围向第三方提供该等信息；

（2）某些情况下，只有共享您的信息，才能提供您需要的服务和（或）产品，或处理您与他人的交易纠纷或争议；

（3）某些情况下，只有共享您的信息，才能判断您的账户或交易是否安全；

（4）某些服务和（或）产品由我公司的合作伙伴提供，或我公司与合作伙伴、供应商共同提供，我公司会与其共享提供服务和（或）产品必须的信息；

（5）我公司与第三方进行联合推广活动，我公司可能与其共享活动过程中产生的、为完成活动所必要的个人信息，如参加活动的用户数、名单、联系方式等，以便第三方能及时与您联系或为您提供服务；

(6) 法律法规要求及《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用户个人信息保护政策》所约定的其他情况。

(四) 个人信息委托处理

为了提升服务效率,或提高服务质量,我公司可能需要委托专业机构(以下合称“受托机构”)协助完成本协议项下服务或职责。为此,我公司可能将在相关服务的必要范围内向受托机构提供您的部分信息。我公司承诺受托机构同样遵守严格的保密义务及采取有效的保密措施,禁止其将这些信息用于未经您同意的用途。

(五) 我公司将依据《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用户个人信息保护政策》的要求严格保护您的信息。请投资人仔细阅读该声明,如有任何疑问,请随时联系我公司。

五、投诉处理和联系方式

(一) 投诉方式

投资人如果对我公司基金产品的业绩、销售服务、网站、代销渠道、服务及时性、服务质量等方面有不满意的地方,或者由于其他因素造成的不满意,通过其他渠道无法解决或没有及时解决,可以通过我司客服热线、在线客服、电子邮件、语音留言、客户来函以及上门拜访等渠道进行投诉,客服部门负责接待和受理,并跟踪处理过程与结果回复。对于工作日受理的投诉,原则上当日回复,不能当日回复的,在3个工作日内回复。对于非工作日受理的投诉,原则上顺延到第一个工作日回复,不能及时回复的,在3个工作日内回复。

(二) 投诉受理程序

(1) 投资人通过各种渠道提交的投诉,由我司客户服务中心统一受理;(2) 客户服务中心负责详细记录客户投诉内容和投诉人详细个人信息;(3) 客户服务中心负责核实投诉人投诉内容的真实性;

(4) 客户服务中心负责对不同的投诉内容进行分类;

(5) 对于由于投资人对注册登记业务规则误解造成的投诉,由客户服务中心负责详细解释;

(6) 对于涉及我司各业务部门或代销机构的投诉,由客户服务中心严格按《投诉处理流程》办理,并与投诉人约定答复时间;

(7) 在投诉处理过程中,由客户服务中心负责与投资人及时进行信息沟通;(8) 客户服务中心负责在约定答复时间内回复投资人的投诉;

(9) 客户服务中心负责完整登记整个投诉处理过程及处理结果。

投资人也可通过书信、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投诉。联系方式如下:

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 网址: www.csrc.gov.cn/pub/shanghai, 电子邮箱: shzjj@online.sh.cn, 联系电话: 021-50121020,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迎春路555号, 邮编: 200135。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网址: www.amac.org.cn, 电子邮箱: tousu@amac.org.cn,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0号交通银行大厦B座9层中国基金业协会, 邮编: 100033(请标明“法律部”收)。

中国证券业协会: 网址: www.sac.net.cn, 电子邮箱: huizhang@sac.net.cn, 联系电话: 010-58352888(中国证券投资者呼叫中心),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B座2层, 邮编: 100140。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网：www.sipf.com.cn，联系电话：12386、010-66580678，
地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22层，邮编：100033。

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我公司（基金管理人）承诺投资人利益优先，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态度为投资人提供服务，但不能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能保证基金的最低收益。投资人可登录中国证监会网站（www.csrc.gov.cn）或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www.sac.net.cn）查询基金销售机构名录，核实我公司基金销售资格。

基金销售机构名称：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翟昱磊

销售人员姓名：王颖

销售人员从业证书编号：F0430000000067

网址：www.epf.com.cn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202-888

客户服务中心传真：021-80262468

直销中心传真：021-80262482

地址：上海黄浦区中山东二路558号外滩金融中心1幢（北区3号楼6层）
邮编：200010